



關於立法會林玉鳳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 461/E348/VI/GPAL/2020 號函轉來林玉鳳議員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5 月 1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因應外地的新冠肺炎疫情仍然嚴峻，為保障居民健康，特區政府繼續嚴格把關及做好聯防聯控工作，例如對來自低、中、高風險地區的入境人士，分別採取提交核酸檢測報告和健康碼、入境後需要接受 14 天醫學觀察、乘飛機入境澳門前須出示核酸檢測呈陰性報告等措施，並只有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才能考慮以其他方式處理。

根據資料，可直航澳門的地區主要有中國內地、台灣地區、韓國和日本等，當中由內地城市出發的乘客，在提交核酸檢測報告方面未有困難，而台灣地區也放寬了包括澳門居民離境的自費核酸檢驗政策。從韓國或日本出發的乘客亦通過其他方法解決，如先飛往內地接受醫學觀察等。由於各地防疫政策不一，在外澳人倘有需要可致電熱線查詢，特區政府將按實際情況提供協助。

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回應，因新冠肺炎全球大流行，香港特區政府於 2020 年 3 月 25 日凌晨零時起，實施入境限制措施，包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括：所有非香港居民從海外國家或地區乘搭飛機抵港不准入境；及從內地、澳門和台灣入境香港的非香港居民，如在過去 14 天曾經到過任何海外國家或地區，亦不准入境。因此，為協助有必要從世界各地取道香港國際機場返回澳門的在外澳門居民，在無須入境香港的情況下直接回澳接受 14 日醫學觀察，旅遊局、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衛生局、高等教育局聯同治安警察局與香港入境處商定接載澳門居民的特班車安排，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至 31 日期間讓飛抵香港國際機場的澳門居民，可以在禁區乘車經港珠澳大橋直達澳門口岸，再由澳門口岸的檢疫人員根據對各返澳居民的風險評估，安排有關居民到指定地點接受 14 日醫學觀察。截至 3 月 31 日，共 2,237 人經高等教育局網上系統登記乘坐特班車回澳，由特班車接載的 2,117 名澳門居民當中除有徵狀或特殊情況外，均送往指定酒店進行 14 日醫學觀察。

截至 6 月 11 日，已向危機辦求助而仍然身處外地的澳門居民共 238 人，以停留在英國、葡萄牙、美國及澳洲為主。另外，高等教育局透過與海外就讀的澳門學生的通訊平台收集到約 400 多名學生表達希望在 5 至 8 月期間返回澳門。參考上述三月時的做法，危機辦已再與香港當局、高等教育局、治安警察局、衛生局、海事及水務局及交通服務提供者協調於 6 月 17 日至 7 月 16 日自香港國際機場接送澳門居民返回澳門的特別渡輪服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現時在外的澳門居民如需乘航班返回澳門，登機前須出示七天內發出的核酸檢測陰性報告；就各地可提供核酸測試的機構，澳門居民亦可向當地中國使領館了解。惟由於各國因應新冠肺炎實施多種限制措施，大部分以澳門為目的地的航班均已取消，在外的澳門居民除上述的特別渡輪服務外，尚可選擇飛往內地的航班再返回澳門，進入內地後需接受當地防疫規定，其後返回澳門一般情況下無須重覆接受隔離。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2020年6月16日